**《西峡县推进市县乡村四级就业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方案》政策解读**

1. 起草背景

为加快推进我县就业服务体系建设，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根据《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推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基层公共服务平台规范化建设的指导意见》(豫人社办 [2017] 120 号)、《南阳市推进市县乡村四级就业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宛就服组[2023]1 号) 等文件规定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1.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健全就业公共服务体系”的决策部署，按照“规范建设、全面提升、资源共享、智慧融合、服务均等”的基本思路，积极配合做好市、县、乡镇(街道) 、村(社区) (以下简称市县乡村) 四级就业服务体系建设工作，重点推进村(社区) 就业服务机构规范化、人员专业化、数据信息化(以下简称“三化”) 建设，切实解决当前全县基层公共就业服务水平不高、信息化水平低等问题!让广大城乡居民就近享受“全链条”“零距离”的就业服务，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

1. 工作目标

建成公平普惠、优质高效的四级就业服务体系，及时发布、更新企业用工和劳动者求职信息，使供需双方实现无缝对接;达到求职者可以用手机微信小程序等客户端自助投递求职简历，查询相关招聘信息。

1. 工作重点

市县乡村四级要利用政府网站、直播平台、公众号、新闻媒体等各级宣传阵地，结合“万人助万企”企业服务日活动对四级就业服务体系尤其是南阳智慧就业平台进行宣传推广引导劳动者主动登录平台，完善就业信息、了解就业政策、浏览岗位信息;引导市场主体登录平台发布岗位信息、熟知惠企政策、查阅求职简历，鼓励双方通过平台开展就业对接、用工互动，不断提升平台知晓度和应用度。